



■ 龙文展

在中国现代女性史上,陈衡哲的存在具有特殊的意义。她是新文学的拓荒者,且是清华学校招收的第一批留美女学生中的一员,归国后又成为北京的首位女教授,在西洋史领域颇有建树。陈衡哲的经历与成就,使得她成为今天学者观察文学与性别问题的重要研究对象。

在关于陈衡哲的史实研究中,她本人于1935年在北平印行的英文传记《Autobiography of A Chinese Young Girl》是最重要的材料。此书的中译本为《陈衡哲早年自传》,2006年由安徽教育出版社出版。陈衡哲在书中较为详细地追忆了出国之前的家庭生活和在上海的求学经历。今人所撰的陈衡哲传记对她早年史实的介绍,基本上采用了此书的叙述。

1914年8月8日,陈衡哲在上海乘轮船远航。抵美之后,先是在位于纽约州东南部波基普西市(Poughkeepsie)的普特南女子学校(Putnam Hall School)就读。该校是瓦萨学院(Vassar College)的预备学校,为高中女毕业生设立了两年课程,但陈衡哲在普特南女子学校仅就读了一年,于1915年秋天即进入了瓦萨学院。对自己的大学时光,陈衡哲曾在多处文字中提及。纪实小说《一日》即描写了女子大学新生在寄宿舍中一日间的琐碎生活情形,小说里的“中国学生张女士”很可能即是陈衡哲本人。此外,她又发表了《记萨萨女子大学》《记萨萨火灾》,介绍自己所在的大学(“萨萨”即“Vassar”的音译)。尤可一提的是,陈衡哲1923年在长文《美国女子的大学教育》中详细叙述了瓦萨学院的特色和

自己在瓦萨的经历,这为今人考查陈衡哲的留学生活提供了极大的便利,史建国的《陈衡哲传》第六章《瓦萨岁月》主要即依据此文撰述。

正因为有了陈衡哲本人的记叙,她在留学之前和进入瓦萨学院后的生活很大程度上可以还原。相较之下,她在普特南女子学校的一年时光似乎成为空白。由于现今所见材料的匮乏,研究者们总是一笔带过。然而,笔者近日在翻查报刊文献时,偶然见到了1915年6月的《女铎报》上刊载的《冬假杂记》,作者正是陈衡哲。此文用浅近文言写成,记载了她在1914年寒假的经历,真实地展现了陈衡哲的心理活动,可以丰富今人对陈衡哲初到美国生活的认知。

美国学校的秋季学期一般在圣诞节前结束,之后即是周三至一个月左右的寒假。普特南女子学校也循例从1914年12月17日下午起放寒假。由于学校不提供住宿,陈衡哲必须找一个暂住地度过假期。她在美无亲友可供落脚,只好联系女青年会的波登女士商量,对方则介绍陈衡哲前往普莱恩菲尔德市的海德夫人处度假。陈衡哲自12月18日抵达海德夫人家,1月8日返校。在这20天里,她们结下了深厚的友谊。海德夫人对陈衡哲极为疼爱,二人情同母女。这段友情,对离乡去国的陈衡哲无疑是极大的慰藉。在海德夫人的陪伴下,陈衡哲愉快地度过了在美国的第一个寒假,避免了因思乡而可能引发的孤寂之感。

美国寒假中最重要的节日,自然当属圣诞与元旦。12月24日夜,陈衡哲随同海德夫人在海氏的友人喜连夫人处晚餐。饭后即赴城中公园游玩,见证了全城市民在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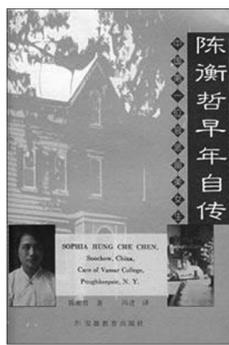


陈衡哲

园里齐唱赞美诗的盛况,令陈衡哲有“与人同乐”之感。12月31日夜,陈衡哲跟从海德夫人在米特夫人家晚餐,之后在“公共跳舞场”与众人一起迎接新年。当钟声敲响时,全场灯火熄灭,突然有星形大灯从高处垂下,这时众人互道祝福。此等节日风俗,在只经历过中国旧历新年的陈衡哲这里,当是眼界大开,她即称为“新颖可喜”之事。

海德夫人极为好客,家中时常高朋满座,陈衡哲在海氏处,也参与了她的社交圈。陈衡哲在赴美之前,对美国人的性情即有所了解,此次在海德夫人的餐桌上,她见识了美国人的幽默谈吐。有意思的是,亦有客人的朋友或子女此时正身处中国,当陈衡哲在海德夫人处读到他们寄自中国的信件,看到南京明孝陵和北极阁的风景照片,“如反观事物于镜中”,大有“故国明月之思”。在美国“遇见”中国,这于陈衡哲是极为特别的感受。

陈衡哲的中国学生的身份,也为海德夫人和她的朋友们提供了



有趣的话题。当他们问及中国近时情形和旧文化之大概,陈衡哲往往“择可告者告之”;而之于对方误会中国处,则不惮其烦地加以解释。彼时美国人对古老中国的传统文化的兴趣渐浓,海德夫人即有侄儿略懂中国儒家及庄、老之说,对中国学生悠久的传统学说而远涉重洋以求西方物质文明之举动十分不解。陈衡哲身为留学生的一员,认为中西学术互通乃正常的文化交流,而中国学子求学异域更有迫切的现实目的,很大程度上是不得已的举动。对于积贫积弱的中国来说,此时已非悠游于诗文的时代,青年学子更不应该闭门塞听,老死于户牖之下。

初到美国的陈衡哲,于中国传统文化的取舍富有意味。一方面她对中国人的弱点有清醒的认识,即所谓“侈然自足,中止不进”,但这并不应完全归咎于旧文化。相反,她认为旧文化多有新文化所不及处,因而国人对传统文化应采取的态度是“守善而增益之”。这与她上世纪30年代撰写自传时的立场

形成明显的反差。她在传记中展现的是对旧文化决绝的、西化的态度,她甚至用“毒蛇噬臂,壮士断腕”的古语来形容她的告别的姿态。出现这种差异的原因当归因于与中国文化的距离。刚脱离熟悉的成长环境,来到一个全新的文化氛围中,类似于应激反应,陈衡哲对自己曾经浸染其中的传统文化很可能产生一种带着温情的怀念与美感;而身历美国教育之后再回到中国,中西文明程度的巨大对比更容易让她对中国的现状失望,甚至不自觉地放大“那些丑陋的、破旧的东西”,进而对传统文化生发出激烈的批判。

受海德夫人邀请,陈衡哲在寒假期间还曾两次赴纽约观看话剧,其中一次所演的是中国题材。剧情幽默诙谐,舞台上的女子打扮极为夸张,梳着双丫髻,头上簪满首饰,头发油光可鉴,衣裤不伦不类;男子则身穿五彩绣花衣,裤脚却如等苦力一样裹扎着。如此奇怪的打扮,或因为剧情的需要,或为取悦台下观众,却让陈衡哲心情复杂。尤其令她难堪的是,舞台上扮演中国男子的外国演员,人人头顶梳着发辮,不时大幅度地摇晃,以博观众笑谑。实则1914年的中国男性,绝大多数已经不再留辮。在西人眼中,中国男性脑后拖着的辮子一直是离奇的装束,展示着中国的愚昧与落伍。陈衡哲希望中国留学界能出面交涉,可见此次观剧显然已经伤害了她的民族自尊。只是陈衡哲仅将其视为戏园主人的“恶作剧”,而未意识到美国文化里对中国人的偏见与讥嘲。陈衡哲的观剧感受,见证了中美文化交流中的形象扭曲与意识冲突,也向读者呈现出她对美国文化的高度敏感。

值得注意的是陈衡哲此时对女子参政运动的态度。婚后的陈

衡哲一直有明确的性别意识,对女性的教育、职业、婚姻、家庭问题有真切感受,并于上世纪30年代参与社会的讨论,发表了数篇重要的文章。在此次假期即将结束时,陈衡哲向主人告别,海德夫人曾希望她归国后投身女子参政运动。此时美国女子参政运动正处高涨期。1910年,怀俄明、犹它、科罗拉多、爱荷华四个州的妇女获得了平等的选举权。此后美国大多数妇女组织也以参政权为中心问题联合起来,以激进的姿态出现于参政运动中。再加上海德夫人本人对女子参政极为热心,并且与英国的女权运动斗士克里斯特贝尔·潘克赫斯特为至交,她对陈衡哲才有此期待。陈衡哲在赴美之前对国内昙花一现的女子参政运动颇有微辞,这时则答以微笑。她虽然十分赞成女性从事政治活动,但自己并不愿意参加争取参政权的斗争。这与陈衡哲30年代“不问收获,但问耕耘”的立场也十分一致。

在陈衡哲的人生中,1914年的寒假只是短暂的一瞬,但这20天的经历对她而言并非微不足道,相反,这是她融入美国生活的重要一步。在忘年之交海德夫人的陪伴下,陈衡哲度过了来美国后的第一个圣诞与元旦,初步感受到美国的节日氛围,冲淡了思乡之苦。她向海德夫人及其友人努力介绍和诠释中国文化,消除他们对中国的误会;然而当她随同海德夫人观看话剧之时,又明确地感受到中美文化的冲突。在与海德夫人告别的之际,陈衡哲含蓄地表明了自己对女子参政运动的消极态度,这也暗示出,她即将要选择的,是与迥异的文学、学术志业。

“小约翰”在中国的奇妙之旅

■ 本报记者 舒晋瑜

一部完成于1887年的荷兰经典著作《小约翰》(Little Johannes),穿越一百多年的历史,自鲁迅的中译本之后,又推出了新译本。《小约翰》是本什么书?值得鲁迅难以忘怀?又引得今人为之叫好?

大概与小约翰开始于奇妙的幻游而最终走向那“大而黑暗的都市,即人性和他们的悲痛之所在的路”一样,《小约翰》的作者弗雷德里克·凡·伊登本人也是探索者,经历过一段由理想和浪漫回归现实的路。他曾建立一个财产公有、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公社,并根据美国作家梭罗的《瓦尔登湖》命名为“瓦尔登”。这种乌托邦实验的结果必然失败,这使他更清楚地看穿个人和人类前行途中那些很诱人的迷彩。

“它反对物质主义,崇尚灵性。这是一部超越时代的作品,想象力飞扬,诗意无限,在奇幻的叙事中,描述了年轻人的甜蜜和忧思。这是最重要的荷兰文学作品之一。”与伊登同时代的荷兰作家汉斯称《小约翰》是“最美丽的荷兰童话”。同时代的荷兰作家波勒·克·蒙德说,伊登的作品,“在我们现今的文学书籍里,属于最美的。它宛如幽静而洁白的花朵,无声地呼吸着。这美丽的韵文将永存”。鲁迅则称《小约翰》是“无韵的诗,成人的童话”。

时光追溯到110年前。1906年,鲁迅与《小约翰》相遇,一见之下即爱不释手。那时他在东京留学,从一本《文学的反响》杂志中看到了《小约翰》的第五章,一下子被吸引住了。他非常想得到一个完整的版本,连续跑了几家书店都没有寻到,只好托书店到德国订购,三个月之后才拿到《小约翰》。21年后,鲁迅翻译的《小约翰》与中国读者见面。

鲁迅说:“因为作者的博识和敏感,或者竟已超过了一般成人的童话了……我也不愿意别人劝我去吃他所爱吃的东西,然而我所爱吃的,却往往不自觉地劝人吃。看的东西也一样,《小约翰》即是其一,是自己爱看,又愿意别人也看的书。”可见鲁迅对它的喜爱。

1927年,刘半农受瑞典汉学界之托,准备推荐鲁迅为诺贝尔文学奖候选人,刘半农托台静农征询鲁迅意见,鲁迅婉言谢绝了,回信说:“静农兄:请你转致半农先生,我感谢他的好意,为我,为中国。但我很抱歉,我不愿意如此。诺贝尔奖金,梁启超自然不配,我也不配,要拿这钱,还欠努力。世界上比我好的作家何限,他们得不到。你看我译的那本《小约翰》,我哪里做得出来,然而这作者就没有得到。”(鲁迅1927年9月25日致台静农信)

也许鲁迅是以此作为托词,但可见他对《小约翰》的感情之深。鲁迅翻译的《小约翰》,译文是文白转换时期诞生不久的白话文,加之他一直坚持直译,留下了许多令当下读者难以理解或很不习惯的句子。这大概是今天景文重译《小约翰》的直接原因。

一般的译文出版,是先有出版策划再找翻译。《小约翰》则是自主翻译,后被策划出版的。《小约翰》最新中译本的译者景文说,重译完全出于自娱自乐的想法,纯粹是因为喜欢,因为想和大家分享。

2011年,景文偶然间翻阅鲁迅先生的译文集,一篇《小约翰》让她惊喜万分——看遍鲁迅译的七百首文,没想到他的译文集里竟然有这样温暖细腻的童话。一个叫小约翰的孩子,与小精灵为伴,在奇幻的大自然中漫游。他听花儿说话,和萤火虫谈心,和鸽子并排飞过天空,并一心寻找那本“解答人生所有疑问的大书”,最终怀着对人类的爱回归

现实生活。

但是,她也有点不满足。“当时看鲁迅的译文,第一感觉是有些地方语言拗口,可是就像一位穿着古旧衣服的美丽的人,不论外衣多么古旧,依然不能掩盖她的美丽,不能掩盖她安静而纯美的灵魂。《小约翰》在我看来,是文采和哲理兼备的优秀童话。小约翰与宇宙同在,他的爱超越了人、神、动物、植物、性别。爱是万物的本质,其他的光泽、声音、眼睛都只是爱的表象。”景文说,自己有一个偏见,认为童话的境界比成人作品更为宽广。成人小说多描写男女、生活,比起单纯辽阔与宇宙同在的童话,它们的通感其实只是停留在作为人的层面上。鲁迅发现和翻译了《小约翰》,把百年前荷兰作家的作品呈现在我们面前非常伟大。这么好的作品,如果不能用当代的语言把它表述出来,分享给更多当代的读者,是否更好?这份念头愈来愈烈,她终于决定翻译《小约翰》。

“在翻阅鲁迅译文之前,我不了解《小约翰》,也不了解作者弗雷德里克·凡·伊登。”景文说,决定翻译之后,她除了认真阅读和学习《小约翰》一个世纪以来在中国仅有的两个译本(1928年的鲁迅译本、2004年的胡剑虹译本)之外,还翻阅了国内很多关于作者的资料,更为全面地认识了鲁迅译本的特点。景文认为,鲁迅的译本留下了很多饱含诗意、很有韵味、美好意境的文段。全书角色名字的翻译颇显功力,那些名字极为精妙和传神。例如,“旋儿”:因其生长在旋花花冠中而得名。“荣儿”:一从原文(Robinetta)音译,二因其有旋儿一样甜美的声音、金色的头发、蓝色的衣裳,所以在名字上如同旋儿的姐妹般。“将儿”:代表着未知的开始,追问着人生怎么样?是求知?为什么?“穿凿”:如同撕碎了童年的幻梦般,这



《小约翰》的三个中译本——左起:未名出版社1928年版鲁迅译本,华夏出版社2004年版胡剑虹译本,长江文艺出版社2017年版景文译本。

是专注于科学研究的冷酷精灵……在对照简单透明语言的原文后,鲁迅的译文显得有些艰涩。放在当代,会有很多读者难以理解或很不习惯的句子。

翻译这个“诗性而迷人的故事”,对景文来说最困难的不在原作语言,而在于全书需要传达出来的诗意和意境,在于书和作者的灵魂。她一再地阅读全文,感受贯穿全书的安静、纯美、诗性,并努力把这种感觉用中文表达出来;同时她对全书语言、故事、角色等整体把握,再在细节中一个字一个标点的落实这种风格。“我尽力在翻译中把握语言的节奏,保持语言的简洁,语言风格的一贯性。《小约翰》全书文字美如诗剧,如梦如幻,所以在用中文呈现出来的时候,要表达出一贯的美丽,即使忧伤,也要保持美感。”重译《小约翰》,景文使用的是当下流行的规范语言,相对而言通顺流畅。她保留了大部分鲁迅先生译文中的精华,也修正了那些不甚通顺或不符合当下汉语规范的句子。有些文段直译的话不符合中文表达习惯,就采用意译的方式。

翻译文学作品,找到原作的调

子很重要,她努力把原作的灵魂和意境,以及作者本身的特点。伊登本身是一名成就斐然的医生和精神分析学家,在思想方面,他不仅深受17世纪荷兰著名哲学家斯宾诺莎的自然神论的影响,还对印度的东方神秘主义哲学抱有浓厚兴趣。他最早将印度大诗人泰戈尔的散文诗集《吉檀迦利》翻译到荷兰。

从2015年开始,用了两年多时间,景文终于翻译完成了《小约翰》。有一次,她无意中和《狼图腾》策划人安波舜分享了这部作品,安波舜看完译文后非常喜欢,同时也得到知名出版人、长江文艺出版社北京出版中心副社长金丽红、黎波的支持,于是有了《小约翰》的出版。

此前,《小约翰》还有过胡剑虹的译本(华夏出版社2004年版),是根据英译本转译的;她用作底本的英文本乃是周作人的旧藏,后归国家图书馆收藏。有学者认为,周作人关心小约翰大约是受到鲁迅的影响。出版人安波舜表示,胡剑虹译本虽然流畅了很多,却近于儿童读物的话,似乎失去了一些精华。目前,鲁迅译本和胡剑虹译本在图书市场上近乎绝版。

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院长、鲁迅研究学者孙郁在《一个童话》里写道:“这一本书,直接催生他的《朝花夕拾》,我甚至觉得,那篇《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便是他译过《小约翰》后的一种自我追忆。”

在书中,一个叫小约翰的孩子在奇幻的大自然中漫游,他听花儿说话,和萤火虫谈心,和鸽子并排飞过天空,并一心寻找那本“解答人生所有疑问的大书”,最终怀着对人类的爱心回归现实生活。《小约翰》的语言简单透明,纯净美丽,探讨的却是人生理想、意义、价值和责任的重大主题。主人公小约翰苦苦寻求那本“解读人生所有疑问的大书”的经过,寓意我们面对人生迷惘时的共同处境。小说看似写孩子,但即便是成人的世界里,那些追问和思考,仍是深刻的哲学。

伊登的作品,富于理想主义和灵性的美,也有一颗安静的灵魂。加上他是一个出色的精神分析学家,对梦的很有研究,《小约翰》如诗如画亦真亦幻,写梦境和现实的时候,可以写得浑然一体又美到极致。《小约翰》全新译本,在编辑设计上也颇下功夫。左上页眉是鲁迅一个世纪前设计的、舞着翅膀的旋儿,右下页眉是开启那本“解答人生所有疑问的大书”的金钥匙,呈现了作品如诗如画、逐梦求知的意境。全书分为“关于本书”“译序”“正文”“附录”四部分。“关于本书”里面有鲁迅、荷兰文学基金会、荷兰作家波勒·克·蒙德等人对《小约翰》的介绍,附录是鲁迅的《小约翰》引言,以及著名学者李新宇对新译本的介绍。便于读者全面理解这部经典作品。

正如荷兰文学基金会特地给中国读者写下的推荐,“小约翰”“超越时代”,以飞扬的想象力和无限的诗意,在奇幻的叙事中走向更广大的中国读者。